

# 东方红锦弘甄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东方红锦弘甄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全文和招募说明书全文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在本公司网站 ([www.dfham.com](http://www.dfham.com)) 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披露, 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 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920-0808) 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3 日